

第八章 港澳台交流活动

2013年，我局与港澳台在知识产权领域继续保持良好的交流。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签署《关于专利领域的合作安排》，将在专利实质审查及人员培训等方面向香港知识产权署提供技术协助及支持。继续作为审查实体代澳门经济局进行专利检索和审查。推进落实《海峡两岸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协议》，成功举办第六届两岸专利论坛，首次接待了到我局交流学习的“台湾智慧财产局”审查员。

2月，杨铁军副局长会见来访的香港知识产权署助理署长曾志深一行。

4月，杨铁军副局长率团赴港与香港知识产权署开展业务交流。

6月，香港知识产权署派遣资深律师和审查员到我局学习。我局组织专利工作组赴台参加第四次两岸专利工作组会议。

7月，田力普局长会见来访的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一行。甘绍宁副局长率团参加第十四届“内地与香港、澳门特区知识产权研讨会”。

8月，我局第二次向台湾派遣专利代理人考试培训讲师团。

9月，两岸专利主管机构首次开展审查员交流活动，“台湾智慧财产局”派遣三名审查员到我局交流学习。

11月，由中华全国专利代理人协会和台湾工业总会联合举办的第六届两岸专利论坛在济南召开，杨铁军副局长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12月，田力普局长率团赴港出席第三届亚洲知识产权营商论坛并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签署《关于专利领域的合作安排》。